

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數科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三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說明之用，並不構成任何人士提出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股份或其他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有意投資者於決定是否投資所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前，務請細閱招股章程以了解下文所述有關本公司及股份發售的詳細資料。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美國的領土及屬地、任何州份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發佈、刊發、派發。本公告並不構成在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任何要約或招攬或其中一部分，或參與有關任何類型證券或投資的任何投資活動的邀請或其中一部分。發售股份並無且亦不會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的證券法登記，且不得於美國境內或向美籍人士（定義見美國證券法S規例（「**S規例**」））或代表美籍人士或為美籍人士的利益提呈發售、出售、抵押或轉讓，惟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或不受其規限的交易則除外。發售股份根據S規例於美國境外透過離岸交易發售及出售。本公司將不會在美國進行公開發售且現時亦無意在美國進行任何本公司證券的公開發售。

就股份發售而言，創陞證券有限公司作為穩定價格操作人（「**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代表包銷商）可進行超額分配或進行交易，以於上市日期後的限定期間內將股份市價穩定或維持在高於原有的水平。然而，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並無義務進行任何有關穩定價格行動。有關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開始，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可全權酌情決定進行，並可隨時終止。任何此類穩定價格行動須在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結束。有關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進行，可於所有獲准進行上述行動的司法權區進行，惟在各情況下均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監管規定，包括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

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採取支持股份價格的穩定價格行動時間不得超過穩定價格期間，即由上市日期起及預期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十六日（星期日）（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屆滿。於該日後，不得再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因此股份需求及股份價格可能會下跌。

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倘於上市日期(即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六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之前任何時間發生招股章程「包銷 — 包銷安排及開支 — 香港公開發售 — 終止理由」一節所列的任何事件，則聯席賬簿管理人有權透過聯席賬簿管理人(為彼等本身及代表香港包銷商)向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售股股東)發出書面通知終止彼等於香港包銷協議項下的責任。

就股份發售而言，本公司預期將向國際包銷商授予超額配股權，並可由聯席賬簿管理人(為彼等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全權酌情行使。根據超額配股權，聯席賬簿管理人(為彼等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有權(可於國際包銷協議日期起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即二零二二年十月十六日(星期日))止的任何時間行使)要求本公司按國際配售項下每股發售股份的相同價格配發及發行最多23,435,000股額外股份(相當於股份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約15%)，以(其中包括)補足國際配售中的超額分配。

 **MTT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數科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MTT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數科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發售

- 股份發售項下發售股份數目 : 156,250,000 股股份，其中包括 125,000,000 股新股份及 31,250,000 股待售股份(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15,625,000 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
- 國際配售股份數目 : 140,625,000 股股份，其中包括 109,375,000 股新股份及 31,250,000 股待售股份(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 發售價 : 不高於每股發售股份 0.86 港元及預期不低於每股發售股份 0.80 港元(另加 1% 經紀佣金、0.0027% 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 聯交所交易費及 0.00015% 財務匯報局交易徵費)(須在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及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 面值 : 每股股份 0.01 港元
- 股份代號 : 2350

獨家保薦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聯席牽頭經辦人

平證證券
PING AN SECURITIES (HK)



Sinomax Securities Ltd.
佳富達證券

致投資者的重要通知：

全電子化申請程序

我們已就香港公開發售採取全電子化申請程序。我們將不會就香港公開發售向公眾人士提供招股章程或任何申請表格的印刷本。

招股章程已刊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披露易 > 新上市 > 新上市資料] 頁面及我們的網站 <http://www.mttegholdings.com>。倘閣下需要招股章程印刷本，閣下可從上述網址下載並打印。

閣下可通過以下方法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

- (1) 在網上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於 **IPO App** (可於 App Store 或 Google Play 透過搜尋關鍵字「**IPO App**」或於 www.hkeipo.hk/IPOApp 或 www.tricorglobal.com/IPOApp 下載) 或於 www.hkeipo.hk 提出申請；或
- (2)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 **EIPO** 服務以電子化方式促使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申請，包括通過：
 - (a) 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 (須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或
 - (b) (倘閣下為現有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 (<https://ip.ccass.com>) 或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 (致電 +852 2979 7888) (根據香港結算不時生效的「投資者戶口操作簡介」所載程序) 發出電子認購指示。香港結算亦可以通過香港結算客戶服務中心 (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 8 號交易廣場一及二座 1 樓) 完成發出請求的方式，為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倘閣下對在網上通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有任何疑問，可於下列日期致電我們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電話查詢熱線 +852 3907 7333 查詢：

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三日 (星期二)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九時正
二零二二年九月十四日 (星期三)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九時正
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五日 (星期四)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九時正
二零二二年九月十六日 (星期五) – 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我們不會提供任何實體渠道以接收公眾人士的香港發售股份認購申請。招股章程電子版本的內容與根據公司 (清盤及雜項條文) 條例第 342C 條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招股章程印刷本內容相同。

倘閣下為中介公司、經紀或代理，務請閣下提示顧客、客戶或委託人 (如適用) 注意，招股章程於上述網址可供網上閱覽。

關於閣下可以通過電子方式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程序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上市申請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批准招股章程所述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包括根據資本化發行及因超額配股權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額外股份)上市及買賣。假設股份發售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六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或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申請須為最少5,000股香港發售股份，並按一覽表所列的其中一個數目作出。申請人須按照選擇的數目旁載明的金額付款。

申請認購的 發售股份 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港元	申請認購的 發售股份 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港元	申請認購的 發售股份 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港元	申請認購的 發售股份 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港元
5,000	4,343.35	60,000	52,120.05	400,000	347,467.01	2,500,000	2,171,668.78
10,000	8,686.67	70,000	60,806.73	450,000	390,900.38	3,000,000	2,606,002.53
15,000	13,030.02	80,000	69,493.40	500,000	434,333.76	3,500,000	3,040,336.29
20,000	17,373.35	90,000	78,180.08	600,000	521,200.50	4,000,000	3,474,670.04
25,000	21,716.69	100,000	86,866.75	700,000	608,067.25	4,500,000	3,909,003.80
30,000	26,060.03	150,000	130,300.12	800,000	694,934.01	5,000,000	4,343,337.55
35,000	30,403.37	200,000	173,733.50	900,000	781,800.76	6,000,000	5,212,005.06
40,000	34,746.70	250,000	217,166.88	1,000,000	868,667.51	7,000,000	6,080,672.57
45,000	39,090.04	300,000	260,600.26	1,500,000	1,303,001.27	7,810,000*	6,784,293.25
50,000	43,433.37	350,000	304,033.63	2,000,000	1,737,335.02		

* 閣下可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最高數目。

申請任何其他數目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不獲考慮，且任何有關申請將不獲受理。

股份發售的架構

股份發售包括：

- (a) 香港公開發售在香港提呈的15,625,0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佔根據股份發售初步提呈的發售股份總數的10%)；及
- (b) 國際配售根據S規例在美國以外提呈的140,625,000股股份(包括109,375,000股新股份及31,250,000股待售股份)(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佔根據股份發售初步提呈的發售股份總數的90%)。

發售股份在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配售之間的分配將可根據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一節所述予以重新分配。

具體而言，根據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及指引信HKEX-GL91-18的規定，聯席賬簿管理人(為彼等本身及代表包銷商)可全權酌情將發售股份從國際配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以滿足香港公開發售的有效申請。根據聯交所發出的指引信HKEX-GL91-18，倘上述重新分配並非按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重新分配」一節所述的回補機制作出，則於該重新分配後可能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最多不得超過向香港公開發售所作之最初分配的兩倍(即最多31,250,000股發售股份)，及最終發售價須根據HKEX-GL91-18釐定為招股章程所載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下限(即每股發售股份0.80港元)。

根據國際包銷協議，預期本公司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賬簿管理人(為彼等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全權酌情行使。根據超額配股權，聯席賬簿管理人(為彼等本身及代表包銷商)有權於上市日期起至直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即二零二二年十月十六日(星期日))後第30日止期間隨時行使，以要求本公司根據國際配售按每股相同發售股份價格配發及發行最多23,435,000股額外股份(佔股份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的發售股份數目15%)，以根據與發售股份相同的條款及條件(受股份發售所規限)補足國際配售的超額分配(如有)。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刊發以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s://www.mttgholdings.com/>刊登公告。

定價

發售價將不會超過每股發售股份0.86港元，且預期將不低於每股發售股份0.80港元。

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人須於申請時支付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0.86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財務匯報局交易徵費，惟於下文詳述的各情況下可予退回。申請股款(包括有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財務匯報局交易徵費)將由收款銀行代表本公司持有。倘申請遭拒絕、不獲接納或僅部分獲接納，或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0.86港元(不包括有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財務匯報局交易徵費)，或股份發售的條件未有根據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股份發售的條件」一節獲達成，或任何申請遭撤回，則申請股款或其中適當部分連同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財務匯報局交易徵費將不計利息退還。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三日(星期五)退還任何申請股款。

交收

倘聯交所批准股份上市及買賣，且符合香港結算的股票收納規定後，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股份於上市日期或香港結算釐定的有關其他日期起在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的第二個結算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交收。所有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的活動均須符合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使股份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應就交收安排詳情諮詢股票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的意見，因為該等安排或會影響投資者權利及權益。

預期時間表

香港公開發售開始.....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三日(星期二)
上午九時正起

透過以下其中一種方式完成**網上白表**服務電子
申請的最後限期：

(1) 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2) **IPO App**，可通過於 App Store 或 Google Play Store 搜尋

「**IPO App**」下載或於 **www.hkeipo.hk/IPOApp**

或 **www.tricorglobal.com/IPOApp** 下載.....二零二二年九月十六日(星期五)
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開始辦理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登記.....二零二二年九月十六日(星期五)
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的截止時間.....二零二二年九月十六日(星期五)
中午十二時正

透過網上銀行轉賬或繳費靈付款轉賬完成

網上白表申請付款的截止時間.....二零二二年九月十六日(星期五)
中午十二時正

截止辦理香港公開發售認購申請登記.....二零二二年九月十六日(星期五)
中午十二時正

預期定價日.....二零二二年九月十六日(星期五)
或前後

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
本公司網站 www.mttgholdings.com 公佈
最終發售價、國際配售的踴躍程度、
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
的分配基準.....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三日 (星期五)
或之前

透過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11. 公佈結果」
一節所述的各種渠道查閱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
(包括獲接納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 (如適用)) 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三日
(星期五) 起

可於 www.tricor.com.hk/ipo/result
(或：www.hkeipo.hk/IPOResult) 透過
「按身份識別號碼／商業登記號碼搜索」功能
查閱或可於 **IPO App** 透過「配發結果」功能
查閱香港公開發售分配結果..... 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三日
(星期五)

寄發／領取根據香港公開發售
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的股票..... 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三日
(星期五)

寄發／領取網上白表電子自動退款
指示／退款支票..... 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三日
(星期五)

股份於聯交所開始買賣..... 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六日
(星期一) 上午九時正

附註：除非另有指明，否則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電子申請途徑

網上白表服務

閣下可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三日 (星期二) 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二二年九月十六日 (星期五) 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在 **IPO App** 或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每日 24 小時，截止申請當日除外) 的網上白表服務遞交申請，而完成全數繳付有關申請的申請股款截止時間為二零二二年九月十六日 (星期五) 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10. 惡劣天氣及／或極端情況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較後時間。

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可於下列日期及時間(附註)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三日(星期二)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二零二二年九月十四日(星期三)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五日(星期四)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二零二二年九月十六日(星期五) – 上午八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三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二二年九月十六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每日24小時，申請截止當日二零二二年九月十六日(星期五)除外)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輸入**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為申請截止日期二零二二年九月十六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0. 惡劣天氣及／或極端情況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較後時間。

*附註：*香港結算可於事先知會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及／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情況下，由香港結算不時決定更改該等時間。

倘若閣下指示作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的**經紀或託管商**代表閣下通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發出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電子認購指示**，建議閣下聯繫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以了解發出上述指示的最晚時間，該最晚時間可能與上文所述截止時間不同。

申請股款(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財匯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由收款銀行代表本公司持有，而退回股款(如有)將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三日(星期五)不計息退還予申請人。

有關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及程序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章節。

公佈結果

本公司預期將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三日(星期五)在本公司網站 www.mttgholdings.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公佈最終發售價、國際配售的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以及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將於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1. 公佈結果」一節所述日期及時間按其所述方式通過多種途徑可供查閱。

如申請遭拒絕、不獲接納或僅部分獲接納，或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每股發售股份的最高發售價0.86港元(不包括有關的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財務匯報局交易徵費)，或倘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並無按照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股份發售的條件」一節所述者達成，或任何申請遭撤回，申請股款或其中適當部分連同相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財務匯報局交易徵費將不計利息退回或銀行本票將不會結算。

閣下的申請股款將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三日(星期五)獲退還。

我們不會就股份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於申請時所支付的款項不會獲發收據。僅在股份發售已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六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成為無條件的情況下，股票方會於該時生效，而招股章程「包銷」一節所述的終止權並無行使。股份預期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六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5,000股的買賣單位進行買賣及股份代號為2350。

承董事會命
數科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葉嘉威

香港，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葉嘉威及陳添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至穎、鍾美瑤及胡青桐。